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编号:临时 2006-019

## 中国联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联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05 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5 月 11 日下午 1 时在深圳市五洲宾馆召开。出席会议的人数为 46 人,代表股份 15,487,400,7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3.0655%,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常小兵先生主持,公司的股东、股东代表、部分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相关的中介机构代表列席了会议。

一、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决议如下(各表决事项的具体内容已在“关于召开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中详细披露,会议未作修改):  
1、同意公司 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该事项享有表决权的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15,487,400,703 股,表决情况如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15,487,400,703	占 100 %
反对:0	占 0 %
弃权:0	占 0 %

2、同意关于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该事项享有表决权的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15,487,400,703 股,表决情况如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15,487,400,703	占 100 %
反对:0	占 0 %
弃权:0	占 0 %

3、同意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该事项享有表决权的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15,487,400,703 股,表决情况如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15,487,400,703	占 100 %
反对:0	占 0 %
弃权:0	占 0 %

4、同意公司 2005 年度董事会报告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该事项享有表决权的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15,487,400,703 股,表决情况如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15,487,400,703	占 100 %
反对:0	占 0 %
弃权:0	占 0 %

5、同意公司 2005 年度监事会报告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该事项享有表决权的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15,487,400,703 股,表决情况如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15,487,400,703	占 100 %
反对:0	占 0 %
弃权:0	占 0 %

6、同意公司 2005 年年度报告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该事项享有表决权的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15,487,400,703 股,表决情况如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15,487,400,703	占 100 %
反对:0	占 0 %
弃权:0	占 0 %

7、同意《公司章程(修订稿)》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该事项享有表决权的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15,487,400,703 股,表决情况如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15,483,997,703	占 99.9780 %
反对:0	占 0 %
弃权:3,403,000	占 0.0220 %

8、同意《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稿)》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该事项享有表决权的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15,487,400,703 股,表决情况如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15,483,997,703	占 99.9780 %
反对:0	占 0 %
弃权:3,403,000	占 0.0220 %

9、同意《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稿)》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该事项享有表决权的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15,487,400,703 股,表决情况如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15,487,400,703	占 100 %
反对:0	占 0 %
弃权:0	占 0 %

10、同意《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稿)》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该事项享有表决权的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15,487,400,703 股,表决情况如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15,483,997,703	占 99.9780 %
反对:0	占 0 %
弃权:3,403,000	占 0.0220 %

11、选举唐富馨女士任监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该事项享有表决权的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15,487,400,703 股,表决情况如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15,483,997,703	占 99.9780 %
反对:0	占 0 %
弃权:3,403,000	占 0.0220 %

12、同意关于联通红筹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该事项享有表决权的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15,487,400,703 股,表决情况如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15,483,997,703	占 99.9780 %
反对:0	占 0 %
弃权:3,403,000	占 0.0220 %

13、同意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其董事会在一定期限内任命及重选董事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袍金事项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该事项享有表决权的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15,487,400,703 股,表决情况如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15,487,400,703	占 100 %
反对:0	占 0 %
弃权:0	占 0 %

14、同意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其董事会在规定的期间内,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及指定的其他证券交易所,按适用的法律购买公司股份事项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该事项享有表决权的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15,487,400,703 股,表决情况如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15,487,400,703	占 100 %
反对:0	占 0 %
弃权:0	占 0 %

15、同意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按惯例授权其董事会在规定的范围内决定股份发行计划事项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该事项享有表决权的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15,487,400,703 股,表决情况如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15,487,400,703	占 100 %
反对:0	占 0 %
弃权:0	占 0 %

二、律师鉴证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指派刘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进行鉴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如下: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经出席会议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的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编号:临时 2006-020

## 中国联通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的中国联通股份有限公司(“联通红筹公司”)于 2006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股东周年大会(以下简称“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按照有关“渗透投票”的规定,对本公司通过联通 BV1 公司参加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投票表决的事项进行了表决,包括:

1. 联通红筹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规则》以及香港上市公司的惯例,由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其董事会在一定期限内决定下列事项:  
(1) 任命及重选董事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袍金。

- (2) 授权董事会在规定的期间内,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及指定的其他证券交易所,按适用的法律购买公司股份。

- (3) 按惯例授权董事会在规定的范围内决定股份发行计划:发行的股本规模不超过联通红筹公司目前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20%;发行方式包括行使期权计划、配售、发行新股或者发行可转换债券;该项授权的有效期为一年,自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起算。

上述事项在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上均已获得审议通过。

本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方案,将另行公告。

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050 股票简称:中国联通 编号:临时 2006-021

## 中国联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 于方案实施的股权登记日收盘后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将获得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2.8 股股份。
2. 方案实施的股权登记日:2006 年 5 月 17 日。
3. 公司股票复牌日:2006 年 5 月 19 日。
4. 对价股票上市流通日:2006 年 5 月 19 日。
5. 自 2006 年 5 月 19 日起,公司股票简称由“中国联通”变更为“G 联通”,股票代码“600050”保持不变。

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情况

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于 2006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情况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6 年 4 月 29 日下发了《关于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6]484 号),批准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三、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主要内容

(一)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要点

1. 对价安排

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联通集团”)、联通寻呼有限公司(“联通寻呼”)、联通兴业科贸有限公司(“联通兴业”)、北京联通兴业科贸有限公司(“北京联通兴业”)和联通进出口有限公司(“联通进出口”)同意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支付 1,820,000,000 股股份,即为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2.8 股股份。

自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首个交易日起,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即获得在 A 股市场上市流通权。

二、非流通股股东的承诺事项

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联通集团、联通寻呼、联通兴业、北京联通兴业和联通进出口承诺:自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遵守目前法

代表股份 4285353 股

占公司社会公众股份总数的 4.29%

占公司总股本的 1.86%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中,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非流通股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 4 人

代表股份 1236752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53.58%

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社会公众股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 21 人

代表股份 1858862 股

占公司社会公众股份总数的 1.86%

占公司总股本的 0.81%

参加网络投票的社会公众股股东人数 58 人

代表股份 2426491 股

占公司社会公众股份总数的 2.43%

占公司总股本的 1.05%

三、提案审议情况

大会审议了列入会议通知的各项议案,经过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 通过《关于金花投资有限公司以资产抵偿占用公司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 23374132 股,反对票 1718421 股,弃权票 32800 股。

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93.03%。其中,流通股股东同意票 2534132 股,反对票 1718421 股,弃权票 32800 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表决权的 59.13%。

该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金花投资有限公司放弃了对该提案的表

决权。

该提案经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且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 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 125955812 股,反对票 1317710 股,弃权票 787031 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98.36%。其中,流通股股东同意票 2180612 股,反对票 1317710 股,弃权票 787031 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流通股表决权的 50.89%。

该提案经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

过。

证券代码:600313 证券简称:ST 中农 编号:临 2006-017

##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有效,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 2006 年 5 月 10 日至 5 月 12 日流通股股价连续三天达到 5% 的涨停限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特发布风险提示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截止目前,公司没有应披露未披露事项。

特此公告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5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06-016

##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进程公告

公司正在积极协调和促进非流通股股东尽快确定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调整和履行相关程序,目前有关工作正在进行中,预计 2006 年 6 月披露最终确定的

方案,随后按规定股票复牌和召开相关股东会议。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080 股票简称:金花股份 编号:临 2006-022

##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议公告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二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和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通知刊登于 2006 年 4 月 11 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会议于 2006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表 3 人,无流通股股东参加,代表股份 1236752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3.58%。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 12 人参加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吴一坚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大会审议了列入会议通知的各项议案,经过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通过《关于金花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票 20840000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 100%。该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金花投资有限公司放弃了对该提案的表决权。

三、律师见证情况

董事会聘请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郭斌律师出席会议进行见证。见证律师认为,本次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主体资格、网络投票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若干规定》及《公司章程》之规定;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及参加表决人员具有合法资格;本次会议现场表决结果、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公司 2006 年 4 月 11 日在《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召

开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2.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定的股东大会决议;

3.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080 股票简称:金花股份 编号:临 2006-023

##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议公告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二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和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通知刊登于 2006 年 4 月 18 日、5 月 9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会议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 2006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 2006 年 5 月 12 日 9:30—11:30、13:00—15:00。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 12 人参加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吴一坚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公司总股本 230835200

其中社会公众股股份总数 99840000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 83 人

代表股份 127960553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55.43%

其中社会公众股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 79 人

股票简称:山东铝业 股票代码:600205 编号:临 2006-7

## 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85 元(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85 元(含税)

●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0.385 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0.3465 元

●股权登记日:2006 年 5 月 18 日

●除息日:2006 年 5 月 19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6 年 5 月 25 日

一、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06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经北京中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05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869,562,027.22 元,依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公积金 86,909,354.42 元,提取 5% 的公益金 43,454,977.21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39,197,085.59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900,222,256.92 元,200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639,419,352.51 元。

2、公司 2005 年末总股本 672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85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 25872 万元,剩余 1,380,699,352.51 元结转以后年度使用。

3、发放范围:截止 2006 年 5 月 18 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4、每股税前红利金额 0.385 元。

5、对于流通股个人股东,公司将按 1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3465 元;对于流通股机构投资者及法人股股东,实际派

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5 月 12 日